

证券代码：835748

证券简称：埃柯赛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埃柯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2日上午9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48	埃柯赛	2020年5月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路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2019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企业经营、管理等相关工作，并根据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报告》与《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 2020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制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 2019 年度公司总经理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20 年度的工作任务

（四）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对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5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总计分红 3,504,000 元。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八)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按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九)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拟制定新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同时原相应制度废止。

(十)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 2020 年度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 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0日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路5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项磊；

联系电话：0571-88581688；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路5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浙江埃柯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的《浙江埃柯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埃柯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